

# 對生命倫理學相關問題的思考

陳曉陽 王文斐 紀昊一

有幸拜讀了 David Solomon 教授的文章後，我們深感受益匪淺。自生命倫理學起源後發展至今短短幾十年中，在每一個發展階段，其學科發展與其當時所處社會文化背景緊密相關。可以說，生命倫理學就是根植於多元民族文化、宗教、政治體制等背景下的一種文化產物。當然，如教授在文中所言，將生命倫理學與文化的關係以及當前存在的危機和解決辦法等這些問題探討清楚，使其走出當前這動盪局面，雖然步履艱辛，但對生命倫理未來發展也是十分必要的。(Solomon 2014, 87-117)文中就生命倫理學規則的使用者和制定者的相關問題進行了深刻的討論，其中多處見解都引人深思。在下文中，我們將要就其中一些問題提出學習中的思考。

當今世界是處於多元文化背景之下的，且無法避免地受到經濟全球化的影響，生命倫理學也隨之捲入到了這種文化全球化的風潮中。如何使生命倫理學的權威性全球化這個問題至今沒有明確的答案，從 20 世紀 60 年代生命倫理學誕生至今的歷史過程中，我們可以看到生命倫理學一直處於這樣一種尋求多元文化主義和普世性的困境中。

首先，生命倫理學與文化息息相關，其根植於人們生活之中，不是憑藉歷代哲人主觀臆想出來的理論框架。以美國為例，其對於輔助生殖技術、安樂死等生命倫理問題的研究就是源起於當時發生

---

陳曉陽，山東大學人文醫學研究中心主任、山東大學齊魯醫院教授、博士生導師，中國濟南，郵編：250012。

王文斐，山東大學人文醫學研究中心研究生，中國濟南，郵編：250012。

紀昊一，山東大學人文醫學研究中心研究生，中國濟南，郵編：250012。

《中外醫學哲學》XII:2 (2014 年)：頁 123-125。

© Copyright 2014 by Global Scholarly Publications.

的具體案例如代孕嬰兒 M 案 (Baby M case)、卡倫·昆蘭案 (Quinlan case) 等 (杜治政, 2008, 45-64)。每每遇到新的倫理學難題時, 人們對於這些問題的探索總是首先基於本土文化中的道德基礎。文化、政治、宗教多元化的現實在某種程度上使得“生物倫理學的黃金時代”很難實現, 或者說, 建立一種完全脫離文化制約的統一性的全球生命倫理學是不現實的。

其次, 關於生命倫理學是否具有以及如何建立普世性的討論, 我們持辯證的態度。不同文化或者說不同道德體系之間的差異頗大, 但這並不代表它們之間在交互成長的過程中完全沒有互通之處。近年來關於生命倫理學種種問題爭論四起, 如文中所提到的生命倫理學家 Macklin 等針對布希委員會將政治、宗教強加於美國生物醫學的批判, 但同時, 也有學者認為不能絕對否認此委員會存在的積極作用 (Solomon 2014, 87-117)。當今社會是多元文化與文化全球化並存的社會, 因此生命倫理學在尊重文化多元性的同時, 也不能否認形成某種意義上的全球統一的道德規則的可能。《赫爾辛基宣言》《世界人權宣言》等的存在恰恰印證了這種可能 (杜治政, 2008, 45-61)。

然而不同的政治、宗教、民族、文化背景及科學技術因素下所影響著的生命倫理學, 應當如何以一種更為文明與緩和的方式來傳播和發展呢。國無法則無序, 家無規則不立, 作為學科規則的研究、制定和傳播者, 應當以修身為本, 嚴於利己, 以身作則。當面對質疑和辯駁, 生命倫理學家應持一種冷靜與發展的眼光看待問題, 思考自身並衡量矛盾中內在的因果關係, 對不同意見能夠做到揚棄地審視並加以文明爭論, 正所謂“得道多助, 失道寡助”, 做到有理有據方能令人信服。

在建立學術權威的過程中, 關於生命倫理學家應當擁有的一些基本道德倫理認知, 我們認為可從以下幾個方面來表述。

首先, 生命倫理學作為連接自然科學與道德哲學的橋樑, 在其應用與發揚的過程中, 必然會受到人文社會因素及科技發展因素的共同影響。但學說雖依附於之卻不能為之所桎梏, 為此, 生命倫理

學家應在相應的大環境中盡可能地堅持學術的純淨化，不為利益所趨，不受強權所迫，堅持真理，適時調整學科法則，加之依靠一定的法律法規，用一種既不失權威性又普世的道德倫理觀念來說服民眾、惠及民眾，做到既為“盡倫者也”，又能“盡制者也”。

當然，在如今百家爭鳴的學術局面中，難免會形成學術理念不盡相同的各門學派。在學派衝突中，生命倫理學家應當拒絕盲目地堅持和缺乏理性的爭論，對合理且適用於學派觀點的外來學術思想相容並包，對不能迎合個人學術觀點的論述理智拒絕，而非侮辱和謾罵。以期營造一個和諧的宏觀學術氛圍。

再者，生命倫理學家應當恪守學術道德誠信的原則，這對於飛速發展的現代社會和法律體系不斷健全的科學領域是至關重要的。學者在學術行為中潔身自好，杜絕道德不端，不為一己之利而假公濟私，才能在公眾領域營造一個積極的道德學術形象，這不僅有利於學說的傳播和公眾接納度，同時也提高了生命倫理學家的道德自我認同感。在近年來發生的幾起學術造假及學術賄選案件中，毫無例外“犯規者”都為達到個人利益，而忘記了自己作為科學真理的捍衛者的重要使命和基本道德。

總之，生命倫理學學科的未來發展還需要各方學者共同努力。我們提倡在其發展中找到一個平衡，以期達到和諧的理想狀態。生命倫理學者應以倫理自律，方能正人正己；也應在對多元文化持尊重、寬容的態度的同時，尋求符合生命倫理規則的更多統一和融合。

## 參考文獻

- 杜治政：〈文化多元與全球化境遇中的生命倫理學〉，《科學文化評論》，2008年，第5卷4期，頁45-61。DU Zhizheng. "Multi-culture and the Bioethics in the Globalization Context," *Science & Culture Review*, 5:4 (2008), pp.45-61.
- Solomon, David. "Bioethics and Culture: Understanding the Contemporary Crisis in Bioethic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hinese & Comparative Philosophy of Medicine*, XII:2 (2014), pp.87-117.